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文件

北财预〔2020〕15号

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

关于明确企业养老保险中央财政直达资金

有关事项的通知

北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湘财社2020-19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明确企业养老

保险中央财政直达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精神，确保该项资金直接惠企利民，现就2020年中央财政企业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和中央调剂资金实行特殊转移支付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通过湘财社指[2019]94号文件提前下达的2020年企业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2001参照直达资金”。

二、明确湘财社指〔2020〕45号文件下达的2020年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002正常转移支付”。

三、明确企业职工基本恭诸保险中央调剂金(财社〔2020〕20号)的入重达资金管理，读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2001参照直达资金”。

四、根据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省级统筹改革的需要，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和中央调利资金直接拨入省本级企业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统筹用于全省养老金发放。省级根据各地养老金发放规模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到各县市区，根据各地享受基本养老金待遇的人数将中央调剂资金分配到各市县区，并录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五、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市、县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核对、补充完善有关指标和作好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附件:湖南省2020年企业养老保险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管理明细表

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

2020年9月1日

附件

湖南省2020年企业养老保险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提前下达参照直达资金 | 正常转移支付 | 中央调剂金参照直达资金 | 合计 |
| 北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1965 | 194 | 2122 | 4281 |